

114年（1月至12月）工作計畫



敦品中學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11 日

目 錄

壹、工作計畫提要.....	P2
貳、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P4
參、工作計畫內容.....	P5

壹、工作計畫提要

本校 114 年度工作計畫主要區分為矯正業務及矯正業務設備費二大類，其中「矯正業務」包含行政管理、人事法制、政風業務、主計業務、學務業務、警衛隊業務、教務業務、輔導業務、醫護業務、檔案管理、財產管理、少年給養等十二項；另「矯正業務設備費」為有關本校矯正設備運用及工程規劃期程部分。有關本校 114 年重大目標如下：

- 一、本校屬技術型高中，為提供學生之未來就業需求，目前，設置有電機科、汽車科、餐飲管理科及資料處理科，多元之科系選讀；依據 108 課綱課程，除加強基礎學科外，亦使學生能學習較完整專業知識及技能之課程，於學生出校、復歸社會時，皆能順利轉銜就學或媒合就業，於 113 學年度規劃之群科，辦理 7 種職類之技能檢定訓練。
- 二、實施多樣書香閱讀計畫，與桃園市立圖書館合作，引領學生參與行動書車、班級書箱、圖書館讀書日及閱讀紀錄與心得寫作等，增加學生閱讀的「質」與「量」，使學生在沉澱、蛻變過程，成長發展，增長知識、技能與自信復歸社會。
- 三、推廣修復式正義之理念與執行模式：安排專題課程，使學生認同且充分了解修復式司法之理念、價值及進程序並激發其參與之意願。
- 四、加強道德及法律常識教育宣導，培養學生高尚品德與知法、守法精神。
- 五、落實學校輔導工作，建立友善校園，安定學生情緒，並推動三級輔導制度，以強化輔導功能。
- 六、強化班級經營，增進管教功效：每月定期召開各生活區教輔小組會議，針對班級事務與學生生活適應情形討論與交流，建立正向一致性管教共識。
- 七、為改善學生授課品質與更新學校之教學設施，今(114)年度已進行校內簡報室更新為多功能教室裝修暨相關延伸工程事宜，預計於 114 年 7 月中旬驗收竣工。
- 八、因應本校於 112 年度第一生活區之浴廁整修工程，成效斐然，故此為了延續前揭之成效，增益本校其他生活區內學生與教導人員之生活管理及環境安全，於今(114)年度續行第三生活區及第四生活區之浴廁整修事宜。
- 九、強化並提升本校戒護安全，維持校園安定：嚴密督導戒護勤務，防止戒護事故發生，並定期舉辦常年教育、戒護事故應變演習，訓練應變能力，提高警覺心及危機意識。另有關校園告警系統汰換更新之相關

規劃及採購事宜，預計於 114 年 11 月底完竣。

貳、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敦品中學 114 年度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考
		法務部（矯正署）預算 （單位：新臺幣千元）	
壹、矯正業務	行政管理	1. 人事費（含政府依法提撥之公、勞、健保費）176,471 千元。 2. 業務費 25,924 千元。 3. 獎補助費 134 千元。	
	人事法制		
	政風業務		
	主計業務		
	學務業務		
	警衛隊業務		
	教務業務		
	輔導業務		
	醫護業務		
	檔案管理		
	財產管理		
少年給養			
貳、矯正業務設備費	設備及投資	2,183 千元	
合計		204,712 千元	

叁、工作計畫內容

敦品中學 114 年度 (1 月至 12 月) 工作計畫目次表		
類	項目	頁數
壹、矯正業務	一、行政管理	第 8 頁
	(一)一般行政業務	第 8 頁
	(二)便民服務	第 9 頁
	(三)新聞媒體報導	第 10 頁
	(四)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制度)	第 11 頁
	二、人事法制	第 11 頁
	(一)人事管理	第 11 頁
	三、政風業務	第 15 頁
	(一)推動政風業務	第 15 頁
	四、主計業務	第 18 頁
	(一)會計業務	第 18 頁
	(二)統計業務	第 19 頁
	五、學務業務	第 20 頁
	(一)生活管理	第 20 頁
	(二)品德及生命教育	第 23 頁
	(三)推動各項教化活動	第 24 頁
	(四)外部視察小組業務	第 27 頁
	(五)學生名籍管理	第 27 頁
(六)學生金錢物品保管	第 28 頁	

(七)學生性別平等業務	第 29 頁
六、警衛隊業務	第 31 頁
(一)戒護安全	第 31 頁
(二)強化戒護事故應變演練	第 32 頁
(三)賡續推動行動接見業務	第 33 頁
七、教務業務	第 33 頁
(一)推動少年矯正學校教育	第 33 頁
(二)辦理學生書香閱讀學習	第 35 頁
(三)強化技藝訓練	第 36 頁
(四)辦理資訊業務	第 39 頁
八、輔導業務	第 39 頁
(一)強化輔導機制	第 39 頁
(二)毒品及酒駕防治	第 42 頁
(三)個案資料之調查蒐集與研究分析	第 46 頁
(四)出校學生追蹤調查輔導	第 49 頁
(五)妨害性自主業務	第 49 頁
(六)自殺防治業務	第 50 頁
(七)辦理特殊教育教學	第 51 頁
九、醫護業務	第 54 頁
(一)衛生保健	第 54 頁
(二)感染管制實施計畫	第 59 頁
十、檔案管理	第 60 頁

	(一)強化檔案管理	第 60 頁
	十一、財產管理	第 60 頁
	(一)強化財產管理	第 60 頁
	十二、少年給養	第 60 頁
	(一)注重學生膳食	第 60 頁
	(二)維護飲用水衛生	第 62 頁
	(三)加強消防設施	第 62 頁
參、矯正業務 設備費	設備及投資	第 62 頁

敦品中學 114 年(1 至 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仟元)	備考
類	項	目				
壹.	一.	(一)	1. 配合業務需要辦理一般行政業務。	(1)隨時督導一般行政人員儘速處理各項業務，提高工作效率，以配合業務要求及需要。 (2)加強財產管理維護及設備設施管理養護，杜絕浪費。 (3)加強檔案管理功能，提升回溯檔案建檔效率。	法務部(矯正署)預算 204,712	
矯正	行政	一般	2. 定期召開行政主管會議推動各項業務興革事項。	每月上旬召開行政主管會議，研討應興革事項及指示事項，確實實施以推動業務。		
業務	管理	行政	3. 推動六減運動。	為提升行政效率，落實「減事」、「減文」、「減章」、「減會」、「減話」及「減寫」等六減運動。		
		業務	4. 舉行應變演習	(1)洽請消防單位指派人員及車輛配合本校消防演習，並對本校同仁實施消防訓練，提高員生防火警覺及應變能力。 (2)增加防暴、防挾持、防逃事件之應變處理機制，並與當地警政機關合作處理緊急事件，避免發生意外。		

			<p>(3) 落實每月之應變演練，強化校內同仁之各項應變技巧，以求迅速完整處理緊急情形。</p> <p>(4) 每半年對全校教職員工辦理一次應變兵棋推演，增加校園各項危安事件之處理技巧與認識。</p>	
		5. 落實兩公約之實施。	<p>(1) 在本校網站設宣導專區。</p> <p>(2) 在校內公佈欄張貼宣傳海報。</p> <p>(3) 在校內跑馬燈做電子化宣導。</p> <p>(4) 配合人事室辦理兩公約之自辦人權實體課程。</p> <p>(5) 將兩公約之宣導教材放置於機關內網供各班級施教時使用。</p> <p>(6) 適時向學生宣導兩公約。</p>	
	(二) 便民服務	1. 建立優質便民服務。	<p>(1) 服務流程便捷性：設立全功能單一窗口及簡化申辦案件流程，並接受民眾陳情案件。</p> <p>(2) 服務流程透明度：公開查詢案件處理流程及主動回應案件處理流程。</p> <p>(3) 提升服務品質，深化服務績效，探查民意趨勢，建立起顧客關係。</p>	

			<p>(4) 針對機關服務滿意情形，作民眾滿意度問卷調查</p> <p>2. 增加資訊網路服務。</p> <p>3. 暢通民眾溝通管道。</p>	<p>(1) 豐富本校服務資訊，促進網路溝通。</p> <p>(2) 加強本校資訊檢索及服務妥適性及友善程度。</p> <p>(3) 擴展本校線上服務量能及民眾電子參與多元程度。</p> <p>(1) 落實管理首長信箱，及時處理民眾反映意見。</p> <p>(2) 指定專人處理「陳情案件」，以增進處理效能。</p> <p>(3) 民眾有陳情事項或反映意見可至本校首長信箱反映，案件均會立即送總務處收發室立案轉相關承辦人員辦理，並將處理結果回覆。</p>	
	(三) 新聞 媒體 報導	<p>1. 即時掌握與本校相關新聞訊息。</p> <p>2. 加強新聞媒體報導回應與澄清。</p> <p>3. 積極爭取正向媒</p>	<p>本校將加強新聞媒體處理機制，對於外界的報導(如電視、電子媒體等)有關本校消息，隨時關注回應。</p> <p>對於影響機關聲譽、形象之重要事件，媒體向機關求證時，應澄清內容於負面新聞曝光同時一併以新聞稿發布，以即時澄清衡平報導。</p> <p>對於本校教化及輔導相</p>		

		體報導。	關活動，爭取媒體正向報導。	
	(四) 風險管理 (含 內部 控制) 制度	1. 辦理「風險管理 (含內部控制)制 度」實施方案。	(1)加強辦理健全風險 管理制度 (2)實施方案中114年度 重點工作。 (3)於校務會議及其他 集會或常年教育中 加強宣導。 (4)114年辦理簽署內部 控制制度聲明書並 公布於本校全球資 訊網。 (5)召開風險管理(含內 部控制)會議，滾動 檢討年度風險管理 (含內部控制)制度 之有效性及是否有 需修訂之項目。 (6)排定自行評估作業 及內部稽核之時程 並確實執行。 (7)對於高風險項目加 強落實執行與管控。	
二. 人 事 法 制	(一) 人 事 管 理	1. 人事法制。 2. 加強人力資源管 理，合理管制組 織員額，有效運 用人力。	研討人事管理制度，提 供建議意見，如非本校 權責者於適當時機提供 修正建議。 (1)員額部分： 依編制及預算員額 規劃各單位人力運 用情形，有效運用現 有人力，以推動業 務。 (2)工作簡化： 依規定推動工作簡 化，並貫徹分層負	

			<p>責，建立標準作業程序，配置人力有效運用，增加效能。</p> <p>(3) 加強推動人力規劃，配合上級機關要求，依據作業表格依限提供資料。</p> <p>3. 加強人事服務。</p> <p>(1) 遇有新增或修訂之人事法規時，適時於會議或內部網站宣導，期使同仁瞭解相關規定。</p> <p>(2) 涉及同仁權益事項，主動通知當事人，對同仁申請或詢問之案件均儘速處理，以主動積極及熱心和善之態度為同仁服務。</p> <p>(3) 對於工作表現優秀之同仁，依規定辦理獎勵，隨時關心及慰問傷病同仁，輔導新進同仁認識環境，鼓勵並協助同仁參加考試或進修。</p> <p>(4) 成立「員工關懷小組」，並推動「員工協助方案」，藉由多樣化的協助性措施，建立溫馨關懷的工作環境，營造互動良好之組織文化。</p> <p>4. 確實辦理人員任用及遴補作業。</p>	<p>職務出缺時，依公務人員任用法及陞遷法等相關規定，辦理遷調、陞任、公開甄選等作業，或列入考試任用計畫以</p>	
--	--	--	--	---	--

			<p>分發考試及格人員，積極辦理遴補作業，使人力得以充分運用。</p> <p>5. 貫徹考績獎懲。</p> <p>6. 強化公務紀律。</p>	<p>(1) 依規定組成考績委員會，審議考績及獎懲等相關事宜。</p> <p>(2) 年終考績以平時考核資料為重要依據，並依有關法令及考績注意事項辦理，依限辦理完成。</p> <p>(3) 考列甲等及丁等人員，依相關規定列明符合之條件事實，並依有關規定確實審核。</p> <p>(4) 獎懲案件依照考績法或各獎懲標準相關規定程序辦理，俾能適時得宜。</p> <p>(1) 強化法治觀念及守法精神，請優秀同仁協助指導新進員工之職前訓練以熟悉業務流程及工作情況，並請單位主管適時關懷同仁。</p> <p>(2) 加強平時考核：</p> <p>① 每年 4、8 月辦理平時考核，請各單位主管依公務人員平時考核要點，對於所屬人員平時優劣之事蹟，均適時記載於平時成績考核紀錄表，並陳機關首長核閱，平時考核結果作為年終考績及任免</p>	
--	--	--	---	--	--

			<p>7. 訓練進修。</p>	<p>獎懲之重要依據。</p> <p>②運用表單簽核流程系統建立勤惰管理制度，請同仁每日到退勤均需刷卡，每月依規定不定時查勤。</p> <p>(3)整飭工作紀律，對於工作畏難規避、互相推諉或無故積延人員適時依公務人員服務法等有關規定處理。</p> <p>(4)激勵員工工作士氣，對工作表現好有具體事蹟人員，均適時予以獎勵，利用集會時轉頒法務獎牌及年資標，並依「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潛能激勵辦法」及「行政院表揚模範公務人員要點」規定辦理各項激勵措施。</p> <p>(1)辦理各項訓練課程，如人權教育、性別平等、環境教育、行政中立、轉型正義等訓練課程，使同仁達到終身學習時數規定。</p> <p>(2)依矯正署等機關調訓分配名額，選派適當人員受訓。</p> <p>(3)依「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及「教師進修研究等專業發展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教師及公務人員進修事宜。</p>	
--	--	--	-----------------	--	--

			<p>8. 福利待遇。</p> <p>9. 退休撫卹。</p>	<p>(1) 對於員工待遇、獎金、生活津貼或其他給與事項均依相關規定辦理。</p> <p>(2) 宣導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各項福利措施，如公教團體保險、中央公教急難貸款、公教貸款、健康檢查等。</p> <p>(3) 賡續辦理文康活動事宜。</p> <p>(1) 建立屆齡退休人員名冊。</p> <p>(2) 對於退休案件，請同仁於退休生效前 3 個月檢齊有關證件，依規定程序報送，並妥善照護退休人員。</p> <p>(3) 依規定辦理撫卹、撫慰等案件。</p>		
<p>三. 政 風 業 務</p>	<p>(一) 推 動 政 風 業 務</p>	<p>1. 依據廉政政策及機關特性，強化廉政興利革新作為。</p>	<p>2. 加強線索發掘、資料蒐報，落實查處工作。</p>	<p>(1) 妥慎評估機關廉政風險，詳實編撰評估報告，強化風險業務與人員之控制管理作為。</p> <p>(2) 參與「政風業務研習班」、「廉政實務訓練班」等與政風業務相關之研習課程，提昇自我本質學能。</p> <p>(1) 加強宣導，鼓勵員工及民眾勇於檢舉不法。</p> <p>(2) 運用多元管道（如問</p>		

			<p>卷調查、意見箱及檢舉信箱等)瞭解機關廉政評價，發掘不法。</p> <p>(3)對於民眾檢舉、媒體報導、校長暨上級交查等案件審慎過濾，發掘貪瀆不法。</p> <p>(4)落實查處作為：</p> <p>①涉嫌貪瀆不法，依法令規定處置。</p> <p>②涉嫌貪瀆不法經司法強制處分者，及時檢討行政責任。</p> <p>③未涉貪瀆違反規定之案件者，檢討行政責任。</p> <p>3. 以走動式管理深入機關，執行計畫性防貪作為。</p> <p>4. 落實風險管理，積極辦理預警及再防貪作為。</p>	<p>卷調查、意見箱及檢舉信箱等)瞭解機關廉政評價，發掘不法。</p> <p>(3)對於民眾檢舉、媒體報導、校長暨上級交查等案件審慎過濾，發掘貪瀆不法。</p> <p>(4)落實查處作為：</p> <p>①涉嫌貪瀆不法，依法令規定處置。</p> <p>②涉嫌貪瀆不法經司法強制處分者，及時檢討行政責任。</p> <p>③未涉貪瀆違反規定之案件者，檢討行政責任。</p> <p>(1)召開廉政會報，檢討本校各項廉政相關工作之執行及推動，並定期審視機關風紀狀況。</p> <p>(2)辦理專案稽核，強化稽核效益與追蹤管考。</p> <p>(3)落實採購案件監辦業務，詳實採購綜合分析，檢視異常深入瞭解。</p> <p>(4)落實「提升矯正機關廉政效能具體執行方案」。</p> <p>(1)每季執行「強化矯正機關品操疑慮人員督導考核實施計畫」，針對品操疑慮人員，加強蒐報政風資料，依蒐報內容或</p>	
--	--	--	---	---	--

			<p>各級主管考核結果，即時增補更新其列管資料，並依個案情形研擬督導改善作為及留存紀錄備考。</p> <p>(2) 結合機關脈動與資源，擴大辦理社會參與等防貪作為及廉政宣導活動，深根廉能文化。</p>	
		5. 推動廉政政策、型塑反貪意識。	<p>(1) 加強廉政法令宣導，落實執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並依規定辦理登錄作業。</p> <p>(2) 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陽光法案宣導。</p> <p>(3) 強化法治觀念及守法精神：</p> <p>① 利用各種集會及常年教育機會，加強員工廉政法令教育訓練。</p> <p>② 利用集會時加強宣導並要求同仁確實遵守「公務員廉政理規範」，尤其嚴禁學生家屬或學生之餽贈及邀宴。</p>	
		6. 結合機關運作落實維護業務，確保「校園安定」。	<p>(1) 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安全維護宣導事項，召開安全維護會</p>	

	四. 主計業務	(一) 會計業務	<p>1. 配合年度施政計畫編製歲入及經費概預算與分配預算，以利年度工作推行。</p> <p>2. 遵循法令制度，審核各項支付案件，減少不經濟支出、增進財務效能，健全財務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制度。</p> <p>3. 加強辦理本校各項採購案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等監辦事宜。</p> <p>4. 辦理本校會計月報、歲入歲出執行狀況月報表及年度決算報告。</p>	<p>報。</p> <p>(2) 結合機關脈動，執行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安全維護檢查、首長安全維護與專案安全維護。</p> <p>(3) 蒐報危安或陳情請願預警資料，積極協助處理，確保「校園安定」。</p> <p>審查各單位施政工作計畫，律定預算執行分配優先順序，據以編製年度概預算與分配預算。</p> <p>(1) 依據核定分配預算、工作計畫及進度，遵照預算法及相關法規執行預算。</p> <p>(2) 根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對預算、財務、現金、會計等工作實施內部審核，如發現缺失，即力求改進，以強化管理功能，增進工作效率。</p> <p>根據政府採購法、採購法施行細則暨有關法令規定確實辦理。</p> <p>依據相關作業規定，按時完成作業，報上級機關審核。</p>		
--	---------	----------	--	---	--	--

		5. 管制本校資本支出設備及投資執行進度。	114 年度矯正業務設備及投資經費 2,183 千元，計畫辦理戒護安全、技訓教學、接見及其他零星設備建置與汰換。		
	(二) 統計 業務	1. 登載獄政系統統計個案資料。	依照「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辦理統計事務應行注意事項」規定，詳實蒐集收容人犯罪等有關資料，充實統計個案資料，並連結獄政系統其他業務系統資料，以提高獄政資料運用彈性，充分提供首長及業務單位參用。		
		2. 編製公務統計報表。	利用統計個案資料庫及相關統計資料，並依照「公務統計方案」規定，查編本機關月報、年報等公務統計報表，並按規定日期陳報。		
		3. 定期發布統計資料。	每月擇取重要統計資料項目，透過網際網路登載於機關網頁，以落實行政資訊公開及便利各界參考。		
		4. 賡續強化矯正統計基礎資料建置品質。	(1) 檢視現行蒐集資料欄位自動介接機制。 (2) 充實業務面向資料欄位蒐集。 (3) 辦理新增與介接等資料之正確性及邏輯合理性工作。 (4) 強化資料欄位即時檢誤及相關統計報		

			<p>5. 辦理統計調查。</p> <p>1. 改進管教方法，增進管教功效。</p> <p>2. 加強與學生雙向溝通及平時考核，以利管教。</p>	<p>表檢核等功能。</p> <p>(5) 獄政及公務統計系統之功能增修建議及配合測試作業。</p> <p>(6) 配合統計處及矯正署辦理統計資料稽核計畫。</p> <p>配合上級規劃辦理之調查及業務需要之統計調查。</p> <p>(1) 每月定期召開班級教輔小組會議，針對班級事務與學生生活適應情形討論與交流，建立正向一致性管教共識，強化班級經營；加強對教導員考核與督導，並要求注重言教身教，管教學生必須依法行政、合情、合理。</p> <p>(2) 利用學務處暨導師會議、學務會議、學務處與警衛隊聯席會議或常年教育時間，進行法令宣導，與同仁進行座談會，增加管教心得經驗交流分享，提高管教效能。</p> <p>(3) 力求管教方法與態度一致，以正向管教方式，引導學生積極向善。</p> <p>要求各生活區教導員平時應多利用時間對學生進行個別輔導，強化對</p>		
--	--	--	---	--	--	--

			<p>學生的關懷及瞭解，教育學生班級管理相關規定及學生日常生活中應注意或改正事項，進而增強學生自我控制能力；鼓勵教導人員應積極面對、處理學生間的霸凌或鬥毆問題，以提升學生對管教人員的正向依附關係及信心；每週召開班會及鼓勵學生善用意見箱等方式，增加與學生互動溝通機會。</p> <p>3. 從實辦理免除或停止執行提名作業。</p> <p>4. 建置適性、合理之處遇空間。</p> <p>5. 落實班級服務員遴選、管理與考核。</p>	<p>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及具體事實辦理，以鼓勵學生向上向善。</p> <p>為提升學生生活品質及改善學校生活設施，本校 112 年完成第一生活區浴廁整修工程。本(114)年度將進行第三生活區及第四生活區浴廁整修工程，提升教導員以及學生浴廁環境之安全與使用上的便利性。</p> <p>(1)依法務部矯正署 113 年 11 月 22 日法矯署安字第 11304016650 號函頒「各矯正機關辦理班級服務員之遴選、管理、考核時應循原則及注意事項」辦理。</p> <p>(2)視班級學生收容人數，滾動式調整班服</p>	
--	--	--	---	---	--

			<p>6. 完善收容人救濟。</p>	<p>員之員額編制，人數以 1 至 3 名為限。</p> <p>(3) 要求學生事務工作應由教導員親自排定，學生負責區域應定期輪換，避免學生因久任相同事務變相形成對該事務有管理權限之幹部；班級服務員工作範圍限於協助班級事務，學藝(文書整理)、理貨、衛生等，不得擔任協助維持秩序或分配清掃等工作。</p> <p>(1) 落實學生申訴管道：學生若有意見需反映時，可隨時向班級教輔小組及校內各級長官提出、透過膳食會議或生活檢討會反映。另，本校於學生生活區域均有設置意見箱，俾利學生反映意見。學生對所受處分認有異議需提出申訴時，可隨時以言詞或書面班級教輔小組、校內各級長官提出。</p> <p>(2) 宣導外部視察小組：持續於班會課時請班級導師宣導外部視察小組運作情形，並於各生活區公布欄公告，使學生瞭解並知悉此陳情管道。</p> <p>(3) 貧困學生生活照護：</p>		
--	--	--	--------------------	--	--	--

				<p>每季調查校內生活貧困學生，並發放生活物資。</p> <p>(3)辦理「補助經濟不利處境者及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實物或現金專案計畫」：提供符合資格之學生現金補助及日常生活必需品發放。</p> <p>(4)疾病清寒醫療補助：學生如有醫療補助之需求，將協助學生申請疾病清寒醫療補助。</p> <p>(5)學生若有生活扶助需求時，將會通知學生繫屬之法院保護官，請其提供協助。</p>	
		(二) 品德及生命教育	<p>1. 加強「品德教育」，養成學生良好生活習慣。</p>	<p>(1)督導班級教輔人員加強學生平日食、衣、住、行方面生活教育，務使學生養成良好生活習慣。</p> <p>(2)實施秩序整潔比賽，落實學生守秩序、重禮節，並督促各班加強環境及內務整潔，宣導環保教育，使學生養成使用環保袋及垃圾分類習慣。</p> <p>(3)增設儀態及禮節之教育課程，培養學生健康體魄及良好人際關係，並養成學生責任感及榮譽心。</p> <p>(4)加強灌輸正確工作態度，培養勤勞習</p>	

			<p>慣，配合技職教育，使出校學生能順利就業。</p> <p>2. 強化「生命教育」，推動生態教學。</p>	<p>(1) 培養本校學生珍惜鄉土、重視生態環保觀念，設置生態教學園區，經由耕種有機香草植物、花卉、蔬菜與水果，以教導學生「一分耕耘，一分收穫」道理，並學習與大自然環境和平共存方法，進而讓全體師生深度體驗生命教育意義。</p> <p>(2) 安排生命教育課程，針對不同學程，編製教案、教材，以融入生活或法治、性平、反霸凌等教育，讓學生能在校內也學習到與外面學校同樣的學習資源。</p>	
	(三) 推動各項教化活動	<p>1. 加強辦理各項文康活動。</p> <p>2. 加強辦理一般、電話接見、行動接見、律師、辯護人接見與親職教育。</p>	<p>(1) 結合社會資源，辦理各項文康活動，以陶冶學生心性，促進身心平衡。</p> <p>(2) 鼓勵學生創作，校內辦理各項競賽活動，並參與外界各項徵文、繪畫比賽，調適生活樂趣。</p> <p>(1) 辦理一般接見、假日接見、預約接見、遠距接見，並為落實防疫，加強親情維繫，鼓勵家長能多運用</p>		

			<p>行動接見。</p> <p>(2)表現良好、家長久未接見或家有急事之學生，依規定提出申請，即可辦理電話接見。</p> <p>(3)設有專屬律師、辯護人接見室並完成設備更新，提供電腦設備供律師、辯護人使用，以增進律師、辯護人接見品質；同時增設一組律見設備，保障學生訴訟權益。</p> <p>(4)定期舉辦懇親會及親職教育座談會，增進親子關係，使出校學生能順利回歸家庭。</p>	
		<p>3. 宣導法律常識及教化活動，並鼓勵學生投稿，以培養學生氣質。</p>	<p>每月由教輔人員授予學生法律常識，並舉行測驗。為提升學生寫作能力，定期舉辦論文或讀書心得比賽，入選者並鼓勵投稿，以培養學生文學氣質。</p>	
		<p>4. 加強道德及法律常識教育，培養學生高尚品德與守法精神。</p>	<p>(1)蒐集適合青少年之道德與法律教材、道德月刊等編訂課程，由教輔人員講授並利用時間播放相關錄影帶、錄音帶，藉活潑生動之教學方式，提高學生學習興趣。</p> <p>(2)辦理「法務部反詐騙宣導計畫」，教導學</p>	

			<p>生識別詐騙，並瞭解相關行為之法律後果。</p>	
		<p>5. 營造品德環境，力行環保節能，品德加環保，明天會更好。</p>	<p>(1) 訂定自律、羞恥、尊重、誠信、仁慈、助人、廉潔、公德、感恩、責任、公平、守法等十二項核心價值，作為日常生活中實踐品格行為之準則。</p> <p>(2) 將反霸凌、禁止不當管教措施等列入「勤前教育宣導事項」，以建構安全學習環境。</p> <p>(3) 賡續辦理戒除菸癮實施計畫、戒菸教育及演講使收容人少年遠離不良嗜好，建立自律德行。</p> <p>(4) 各班級賡續實施垃圾分類，以提昇學生環保意識。</p>	
		<p>6. 加強宣導消費者保護教育。</p>	<p>(1) 安排生命教育課程：針對不同消費族群(如原住民、外籍及身心障礙者等)，編製教案、教材，以融入生活或法治教育，讓學生學習建立消費者保護意識。</p> <p>(2) 教導消費者保護法之概念，讓學生能對消費者權益有所認識。</p> <p>(3) 消費者保護法專題介紹：安排專題課</p>	

			<p>程，使學生認識且充分了解消費者保護法之理念及實質內涵。</p> <p>(4)加強向學生宣導各族群關切的消費議題。</p>	
		7. 加強辦理金融知識宣導。	<p>(1) 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合作辦理金融知識宣導。</p> <p>(2) 各班級於實施課程計畫時納入金融知識宣導。</p>	
(四) 外部 視察 小組 業務	1. 依監獄及看守所外部小組實施辦法落實辦理外部視察小組業務。	<p>(1) 依規定辦理委員聘任及改聘事宜並依規定每季由召集人召開會議，需要時並得另行召開會議。</p> <p>(2) 配合視察議題將相關資料提供外部視察小組委員。</p> <p>(3) 協助外部視察小組會議記錄，俾利委員撰寫視察報告。</p> <p>(4) 設置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p>		
	2. 加強宣導外部視察小組事宜。	由教輔小組加強向教職員及學生宣導相關事宜，俾利學校成員瞭解外部視察小組之運作及陳情相關管道。		
(五) 學生 名籍 管理	1. 名籍資料登打。	依「獄政系統收容人名籍資料登打時限規定」，學生入校當日將學生基本名籍資料輸入獄政系統，並於每週一列		

			<p>印每週登打完成率報表陳送校長核閱。</p> <p>2. 入出校管理作業。</p> <p>3. 囑託送達。</p>	<p>為使本校辦理學生入出校有一明確之規範，特訂定「入校及出校管理作業程序及流程圖」。</p> <p>法院及檢察署囑託送達之文書，承辦人員應確實核對數量及所載資料並設簿登記，於完成是項送達作業後，將送達證書繳回法院或檢察署，俾利事後查核。</p>	
	(六) 學生 金錢 物品 保管	1. 金錢物品保管。	<p>(1)確實依「監獄及看守所收容人金錢與物品保管及管理辦法」與相關函釋規定辦理學生金錢與物品之管理作業。</p> <p>(2)學生保管金設置專案帳戶管理，輔以獄政系統帳目與人工帳目互相校對補正，每月不定期校對至少1次以上，每半年定期會同會計及政風人員盤查稽核學生保管金帳目，並將查核結果陳送核閱。</p> <p>(3)每月定期抽查學生帳戶金額，以確保班級帳目與獄政系統帳目符合。</p> <p>(4)每日呈核收支匯總表及金錢保管收支日報表。</p>		

			<p>(5) 學生保管金收入金額當日繳庫。</p> <p>(6) 學生貴重物品之保管，均拍照存證，並經學生眼視納入封緘後按捺指紋，於保險櫃妥為保管與存放，保管處所設置監控設施管控，另不定期配合政風人員盤查稽核保管物品。</p> <p>(7) 為強化家長領取學生保管物之服務品質，由物品保管人員直接將學生保管物送到面會接見室，經家長簽名後，即可領取，免除申請手續及等候時間。</p> <p>(8) 加強物品保管倉庫之清潔整理及室內溼度控制，以保全物品完整。</p> <p>(9) 配合上級機關規劃，運用數位化科技強化收容人管理作業、加速合作社發貨速度、提供家屬便捷之購物服務與匯入保管金方式、減少行政流程紙本作業及簡化矯正業務程序，俾利提升便利性與多功能品質。</p>	
		<p>(七) 學生性別平等業務</p> <p>1. 擬定「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p>	<p>(1) 依性平法第六條及防治準則設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擬訂性別平等教育(以下簡稱性平教育)實</p>	

				<p>施計畫。</p> <p>(2) 性平教育實施目標：</p> <p>① 厚植性別平等教育資源。</p> <p>② 建立無性別歧視教育環境。</p> <p>③ 增進全體教職員工生對性別平等及校園性別事件等議題之正確認識。</p> <p>④ 推動校園性別平等觀念，建立性別無障礙之學習環境。</p> <p>(3) 性平教育實施策略：</p> <p>① 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建立性別平等教育組織。</p> <p>② 規劃辦理校園性別平等觀念宣導活動，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p> <p>③ 辦理教師進修，充實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知能。</p> <p>④ 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資訊、設備及課程。</p> <p>⑤ 建立安全無性別偏見之校園。</p>	
		2. 校園性別事件處理。	(1) 依規定進行校園性別事件之防治與教育宣導，如發現或知悉校內有疑似性侵害、性騷擾與性霸凌等有違《性別平等教育法》之情事發生時，依前揭法令規定辦理通報事項，並於 24 小時內至衛生福利部建置之關懷 E 起		

			<p>六. 警衛隊業務</p> <p>(一) 戒護安全</p> <p>1. 嚴密實施戒護勤務之督導，防止戒護事故發生。</p> <p>2. 實施管理人員常年教育，提昇戒護勤務品質。</p> <p>3. 淨化戒護區，杜絕違禁物品</p>	<p>來進行線上通報，以及依新修正之少年矯正機關「重大事件通報表」通報管轄少年法院、教育部及矯正署知悉。後續將依《性別平等教育法》之規範提請性別平等委員會決議是否進入校園性別事件處理流程。</p> <p>(2) 依性平法、防治準則、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要點」，辦理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及後續流程。</p> <p>(1) 實施各級主管人員督勤制，採定時及不定時方式督導，走動式管理。</p> <p>(2) 嚴格監督戒護人員確實依規定認真執勤，防範事故發生。</p> <p>依計畫實施常年教育，依據教學進度確實執行，施以專業專精課程，增進戒護知識及專業技能。</p> <p>依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強化紀律及戒護管理效能」實施計畫參之二辦理：</p> <p>(1) 落實進出校園人員之檢查工作。</p> <p>(2) 落實場舍及勤務區</p>	
--	--	--	---	--	--

			<p>域管制區隔。</p> <p>(3)經常實施學生安檢及加強接見監視。</p> <p>(4)落實送入菜餚及物品檢查，杜絕違禁物品流入戒護區。</p> <p>(5)落實門禁管制，防止不肖分子混入滋擾，杜絕違禁物品流入。</p> <p>(6)各生活區定期及不定期安檢，防止危險或違禁物品流入。</p> <p>(7)實施複檢、突檢制度嚴格追查違禁物品來源。</p> <p>(8)確實掌握學生人數，不定時抽驗查察。</p>	
		<p>4. 善用科技設備，輔助戒護勤務。</p>	<p>本校之緊急求救設備，預計於 114 年年底由矯正署提供經費進行告警系統更新，以科技設備，輔助戒護勤務，讓緊急狀況能第一時間集結警力，提升戒護安全。</p>	
	<p>(二) 強化戒護事故應變演練</p>	<p>1. 舉辦戒護事故應變演習，訓練應變能力，提高警覺心及危機意識。</p>	<p>(1)依期舉辦戒護安全事故應變、防震及防脫逃等防災演習，訓練戒護人員對突發事故應變能力，並發揮團隊精神，以確保戒護安全，並依法務部矯正署函示辦理年度應變演練。</p> <p>(2)每月不定期辦理例行應變演練，強化機</p>	

				<p>關應變機制及管教人員之危機處理能力。</p> <p>(3) 每年利用常年教育實施兵棋推演，訓練應變能力，提高警覺心及危機意識。</p>	
		(三) 廣續推動行動接見業務	加強推廣行動接見業務。	為促使偏遠地區之家長能與學生建立親情聯繫，強化家庭支持力量，將持續推廣行動接見政策，訓練及協助教導接見家屬操作行動電話 APP，以增益行動接見之效能。	
七. 教務業務	(一) 少年矯正學校教育	1. 廣續推動少年矯正學校教育，提升矯正教育資源運用，使學生受良好之矯正教育，以利學生出校轉銜就學及媒合就業。		<p>(1) 廣續辦理「少年矯正學校教育」，本校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改制為敦品中學，為一所技術型高中。</p> <p>(2) 多元課程學習；除加強基礎學科外，亦使學生能學習較完整專業知識及技能之課程。</p> <p>(3) 依據教育部 108 課程綱要，規劃本校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以學校學生學習需求及社會發展導向，開發學校科群之特色課程。</p> <p>(4) 透過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鼓勵學校教師自編教材，調整因應學生學習課程之需求，課程自編教材</p>	

			<p>送交審議後，核定校定之自編教材。</p> <p>(5) 校本校本課程「跨域閱讀」發展，由導師引導學生閱讀學習，經沉澱、蛻變過程，引導學生自主學習成長。</p> <p>(6) 配合學籍合作學校學分之採計，使學生出校，復歸社會時，皆能順利轉銜就學學校，繼續完成高中階段學習。</p>	<p>2. 依據學生學業成績考核辦法，落實實習實務多元方式教學，提升學生學習興趣並積極輔導學生繼續升學大專院校及技職校院。</p> <p>(1) 依中學生成績考核辦法，定時舉行學生期中、期末評量、多元評量及平時測驗，加強檢核學生學習情形，培養學生積極認真向上之學習態度。</p> <p>(2) 以主題式教學及單元式教學課程方式教學，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學業成績優良者發給獎狀並酌予獎勵，以激勵其努力向上向學，達標竿學習。</p> <p>(3) 輔導學生參加大學學測、分科測驗、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及身心障礙升大專校院甄試，以利學生升學就讀大專校院。</p>		
			<p>3. 實施學習扶助提</p>	<p>(1) 辦理學生科技化評</p>		

			<p>升學生基礎學業能力。</p> <p>(二) 1. 充實圖書室期刊、書籍及各項教學設備，以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及讀書風氣。</p>	<p>量，與財團法人技專院校入學測驗中心連線，針對入校學生全面辦理科技化評量學力檢測，藉以了解學生學力狀況，並據此做為學生學習扶助之依據。</p> <p>(2)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矯正教育作業要點辦理學生學習扶助方案，提升學生基礎學業能力及專業知識技能，以小班制個別化教學之方式，實施適性教學輔導，以激發學生潛能，協助學生逐步跟上學習進度。</p> <p>(1) 積極辦理國教署之計畫，圖書館已於111年8月30日竣工，建構多功能之學習空間，提供全校教職員工生閱讀學習應用空間。</p> <p>(2) 規劃提供學籍班學生共讀班級書箱，拓展學業學習興趣及學習效益。</p> <p>(3) 逐步充實課外書籍及視聽設備，並協助各授課教師充分運用教具輔助教學。</p> <p>(4) 與桃園市立圖書總館合作辦理長期借閱展覽書籍計畫。</p>		
--	--	--	---	--	--	--

			<p>2. 辦理學生書香閱讀活動計畫及培養學生讀書風氣。</p>	<p>(1) 與桃園市立圖書館合作「行動書車閱讀計畫」，每月每生活區規劃一次行動書車閱讀活動，提升學生閱讀書籍之習慣與讀書心得寫作能力。</p> <p>(2) 學籍班閱讀日活動實施，善用圖書館之空間與設備，培養學生閱讀習慣人文素養。</p> <p>(3) 班級書箱閱讀計畫，延續學生在生活區閱讀習慣養成，塑造班級之閱讀風氣。</p>		
		<p>(三) 強化技藝訓練</p>	<p>1. 辦理技能檢定訓練班，使受訓學生取得證照，以利學生復歸社會後順利就業。</p>	<p>(1) 本校依就業市場導向為考量，衡酌學校場地與資源，辦理機器腳踏車修護、室內配線、汽車修護、門市服務、電腦軟體應用、冷凍空調及烘焙食品等 7 職類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訓練。</p> <p>(2) 與勞動力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合作，辦理門市服務班 15 名、烘焙食品餅乾班 15 名、室內配線班 15 名及冷凍空調班 15 名，依班級學生實際人數視情況開班。</p> <p>(3) 114 年上半年配合餐飲科烘焙食品丙級技術士檢定場地重評申請，積極規劃丙</p>		

			<p>級技術檢定場地重評申請作業，以符合勞動部技能檢定場地規範。</p> <p>(4)114 年度汽車科混合動力車課程，聘請 TOYOTA 陳啟文技術長，辦理業師協同教學，提升學生學習動機亦對專業教師增能。</p>	
		2. 成立短期才藝訓練班。	<p>(1) 為增進學生多元技能並與社會就業市場相結合，114 年之短期技訓班計有園藝班、打擊樂班、書法班、吉他/烏克麗麗班、手工皂班、街舞班、職業生涯規畫、職前團體適應班、職前多元體驗、職業安全衛生班等 10 個訓練班。</p> <p>(2) 依 108 課綱素養課程，提供學生多元學習之課程規畫，陶冶全人教育目標。</p>	
		3. 設置生態園區。	<p>(1) 本校設置生態教學園區，藉由整地、檢驗土壤及水質，瞭解污染源如何形成，以符合種植植物之三要素—陽光、水及土壤之基本法則，配合有機施肥及矽藻土、酵素除蟲害，來栽培各種香草及花卉。</p> <p>(2) 香草及花卉植物可</p>	

			<p>作為香草茶或提供烘焙班及手工肥皂班作為香料及美化辦公與上課環境，增進學生學習效果與辦公室同仁工作效率。</p> <p>(3) 同學從事育苗溫室、花卉重植，希能祛除其好逸惡勞習性，培養其勤勞樸實之工作態度，增加其出校後就學或就業之機會及順利適應社會之能力。</p> <p>(4) 魚菜共生魚池系統推廣，運用各生活區之消防池，引導學生「做中學」，善用循環系統共生概念與生命教育結合之教育。</p>	
		4. 就業輔導。	<p>(1) 與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桃園就業中心合作辦理「建立職業觀念與職場接軌就業講座」及「就業適應團體」活動，協助學生未來復歸社會後能順利融入職場。</p> <p>(2) 為促使學生順利復歸社會並引導少年至職場就業，針對即將期滿出校、提報停止及免除感化教育學生調查有就業意願者，於出校前填具轉介單，以密件函送</p>	

			<p>居住地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分署，並聯繫各分署回傳回覆單，以落實追蹤出校情形。</p> <p>(3) 針對有就業意願出校學生，轉介至居住地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分署及地方政府之就業服務中心，引介就業資源，強化自立生活能力。</p>	
	(四) 辦理資訊業務	推動資訊業務並落實資訊安全作業。	<p>依「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訊安全管理計畫」及「法務部與所屬機關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作業程序」等相關規定辦理以下事宜：</p> <p>(1) 維護管理電腦硬體及網路維護運作事宜。</p> <p>(2) 維護各電腦應用系統正常運作、程式與資料庫備援作業。</p> <p>(3) 辦理有關資訊安全稽核事宜。</p> <p>(4) 發生資通安全事件時之通報及緊急應變措施。</p> <p>(5) 辦理機關之「主管法規異動通報」上傳。</p> <p>(6) 其他相關資訊業務。</p>	
八. 輔導業務	(一) 強化輔導機制	1. 維持個別及團體輔導頻率，安定學生情緒並實施三級輔導制度，以強化輔導功能。	<p>(1) 延聘熱心教化工作之各界社會人士為教誨志工，定期來校協助輔導學生(視疫情狀況彈性調整)。</p> <p>(2) 依據法務部矯正署</p>	

			<p>所屬矯正機關延聘教會志工要點第三點，參與北區矯正機關志工組訓，並辦理志工教育訓練一場次，與志工座談暨督導會議一場次。</p> <p>(2) 建立教輔小組(班級導師、教導員、輔導教師)合作機制，加強個別輔導與團體生活之適應性，並請相關人員於晤談後詳實記錄個案資料，並與學生家庭聯繫，深入了解個案，俾擬定合適處遇。</p> <p>(3) 建立校內三級輔導轉介機制，全校學生皆係二級個案，由班級輔導教師定期關懷晤談，若評估學生有三級服務需求，則召開三級轉介會議轉介三級，由專業輔導人員提供心理諮商、資源連結等服務。</p> <p>(4) 連結校外輔導資源：輔導人員視學生需求連結合適校外資源，如：桃園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外聘心理師、專團心理師及相關合作單位等。</p>	<p>(1) 110 學年度起，本校配編 3 名心理師及 3 名社工師員額，以穩</p>	
			<p>2. 引進專業輔導人力。</p>		

			<p>定校內專輔人力之服務狀況，目前人力已全數到位。</p> <p>(2)依據「114 年度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少年矯正學校運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聘用專業輔導人員計畫」，聘請國教署心理師 1 名，協助輔導學生及改善其問題行為，並整合輔導資源，建立適合之諮商服務模式。</p> <p>(3)依據法矯署醫字第 11306005890 號，進用心理及社工約用人員 3 名，目前已進用 2 位，將持續辦理甄選以補足人力。</p>	
		3. 推廣修復式正義。	<p>(1)倡導修復式正義之理念與執行模式，讓學生能對修復式正義有所認識，並激發其參與之意願。</p> <p>(2)修復式正義專題介紹：安排專題課程，使本校教職員認同且充分了解修復式司法之理念、價值及進程序。</p>	
		4. 加強「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宣導。	<p>(1)利用勤前教育對同仁宣導自殺防治觀念；由輔導處每季辦理學生「心理衛生講座」，講授壓力調適等課程；由人事室每</p>	

		<p>(二) 毒品及酒駕防治</p>	<p>1. 賡續推動「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及「酒駕犯處遇計畫」。</p>	<p>半年辦理「自殺防治講座」，協助同仁建立「自殺防治守門人」之角色。</p> <p>(2) 學生新收入校後，由新生班輔導教師實施新收學生評估、重要事項宣導及施測自殺防治處遇計畫之量表(簡式健康量表 BSRS-5、PHQ-9 病人健康問卷)，如發現分數達到二級或三級預防標準，立即依照本校「自殺防治處遇計畫」提報會議進行列管，並由輔導教師或專業輔導人員持續予以輔導關懷，協助學生適應校內生活，若發現學生有自殺企圖，則立即通知輔導處進行通報及列管，並加強戒護。</p> <p>(1) 依據矯正署 114 年 3 月 12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406000900 號函修正之「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及法務部矯正署 111 年 2 月 22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106001080 號函修訂「法務部矯正署酒駕收容人處遇實施計畫」辦理。</p> <p>(2) 推動毒品犯、酒駕犯處遇計畫，提升心理</p>		
--	--	--------------------	---	--	--	--

				<p>社會處遇專業人員及個案管理人力之專業職能，累積實務經驗並依據實證研究，持續滾動檢討修正處遇政策。</p> <p>① 依據法務部矯正署 114 年 3 月 17 日法矯署 醫 字 第 11406000910 號函制定「敦品中學 114 年度毒品犯處遇計畫」。</p> <p>② 依據法務部矯正署 114 年 1 月 20 日法矯署 醫 字 第 11406000040 號函修訂「法務部矯正署酒駕收容人處遇實施計畫」制定「敦品中學 114 年度酒駕犯處遇計畫」。</p> <p>(3) 於接見室擺放毒品衛教宣導單張及桃園市衛生局拒毒手冊等。</p> <p>(4) 接見室及各班級張貼反毒宣傳海報。</p> <p>(5) 利用春節、母親節及中秋節懇親時機，向家屬宣導本校毒品收容學生處遇流程及措施。</p> <p>(6) 於班會由班級導師針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解析」、「毒品的基本認知及相關刑責」、「毒品戒癮治療實施辦法簡介」、「毒品危害的影響」</p>	
--	--	--	--	--	--

				<p>等施教。</p> <p>(7) 辦理毒品團體課程，由專業人員以小團體方式協助毒品收容學生認識自己與家庭，達到社會鍵結之效果，避免再犯。</p> <p>(8) 配合衛福部進行藥癮酒癮者醫療服務，由專業人員針對毒品案收容學生循「生理解癮」、「心理重建」、「社會重建」、及「生活重建」等四步驟循序漸進。</p> <p>(9) 對內服務內容分為「社會心理治療」、成癮治療評估與計畫擬定、成癮精神醫療服務，並進行團體或個別心理治療，對外以「個案管理模式」進行，提供出校前銜接與轉介、出校後之追蹤輔導，以有效降低青少年之再犯率並減少相關社會成本的支出。</p> <p>(10) 針對全體學生辦理酒駕防制宣導講座(初級預防)。針對有酒駕案由、有酒駕經歷或飲酒高風險群，辦理酒駕認知輔導課程(二級預防)，以小班授課、團體或個別處遇方式進行。未通過二級預防後測或成癮</p>	
--	--	--	--	---	--

			<p>2. 辦理毒品家庭支持方案之家屬衛教及諮詢服務。</p>	<p>者，將安排進行三級預防心理處遇。</p> <p>(1) 本校全球資訊網「反毒宣導」專區中設置毒品防制宣導專欄，提供有關愛滋及毒品防治衛教、全國反毒架構，北區愛滋免費匿名篩檢資訊、毒品藥物之身體危害、我國毒品戒治模式、吸毒成癮的過程及毒品戒斷症候群等資訊。</p> <p>(2) 利用各班級家屬三節全校懇親時機，辦理親職教育座談會，向家屬宣導本校毒品收容學生處遇流程及措施，並請家屬鼓勵施用毒品收容學生積極參與本校提供之戒毒處遇措施(視防疫政策滾動調整辦理)。</p> <p>(3) 利用三節全校大懇親時機，邀請桃園市衛生局毒品危害防治中心派員向家屬發放毒品宣導單張及解說，以協助家長了解藥物濫用相關症狀及危害，進而鼓勵家長能多關心孩子，並可提供諮詢及轉介相關輔導系統及醫療資源，以儘早協助孩子遠離毒品的危害。</p>		
--	--	--	---------------------------------	---	--	--

			<p>3. 辦理家庭關係修復團體，及配合相關計畫，以重建家庭功能。</p>	<p>(1) 對毒品收容學生實施團體輔導活動，由具專業處遇背景人員帶領學生探索家庭關係，學習家庭溝通技巧，進而與家人發展良性關係，重拾家人信任，增進戒毒信心。</p> <p>(2) 配合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辦理「更生人家庭支持性服務方案」，由輔導教師轉介出校學生至臺灣更生保護會，以共同推動強化學生家庭支持網絡，期透過家庭支持與接納，使出校學生順利復歸社會，降低再犯風險。</p> <p>(3) 參與衛福部「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計畫」，期連結各方資源，並視個案需求召開個案轉銜會議等，使個案能在復歸社會及家庭時，能心無旁騖的面對社會挑戰重新出發。</p>		
		<p>(三) 個案資料之調查蒐集與研究分析</p>	<p>1. 加強新生個案基本資料調查蒐集，供編班及施教參考。</p>	<p>(1) 實施直接調查，新收學生填寫直接調查表及學生基本資料卡，將調查結果詳實記載，由新生班輔導教師於施測量表、瞭解學生入校前就學狀況及入校後學業</p>		

		析。	<p>2. 落實校外轉介。</p>	<p>興趣評估後，於學生入校1個月內完成學生個案分析報告，提供學生配班及教輔小組參考。</p> <p>(2) 實施間接調查，將學生家庭狀況調查表函送警察分局，並將回函結果提供教輔小組參考，若知悉學生有參加幫派之情事，將其提報列管。</p> <p>(3) 實施心理測驗，包括生涯興趣量表、簡式健康量表、病人健康量及生活適應量表，了解學生從新生班配班至班級後之上課及生活適應狀況，協助學生適應校內生活。</p> <p>(1) 學生期滿(或提名)前3個月與出校當日，輔導教師透過獄政管理資訊系統介接個案評估(報到)單至衛福部保護司，內容包含個案特性及輔導摘要、離校之各項需求評估，以利社政單位辦理學生出校後之追蹤輔導相關事宜。</p> <p>(2) 與衛福部合作辦理「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計畫」，於學生入校後6周內由輔導處透過獄政管理資訊系統轉介至</p>	
--	--	----	-------------------	--	--

			<p>3. 實施未成年子女調查。</p>	<p>社政單位，使後追單位儘早派員入校瞭解學生狀況，並提供其家庭相關服務，以協助學生順利復歸社會。</p> <p>(3) 學生提名當月，由社工師進行就業轉介調查，針對有意願學生調查其就業需求，並協助轉介至各縣市就業服務中心。</p> <p>(4) 教輔小組與學生晤談後，將晤談內容記載於導師輔導紀錄表及輔導暨考核紀錄(甲)表內，做成完整資料，以利後續輔導。</p> <p>(5) 除教輔小組日常施予輔導外，本校亦有專業輔導人員(社工師、心理師)提供學生三級輔導，透過深度心理諮商、連結社會資源，提供學生多元輔導介入服務，輔導教師亦視學生需求連結校外資源介入提供處遇。</p> <p>針對在校學生，調查是否有12歲以下的未成年子女，針對需要照顧或保護的子女，轉介給校內社工評估，並視情況連結社福機構資源予以適當處理，之後每月會定期進行調查，如發現在校學生有上揭情事者</p>		
--	--	--	----------------------	--	--	--

		<p>(四) 出校學生追蹤調查輔導。</p>	<p>1. 實施電話訪談記錄，落實追蹤輔導機制。</p> <p>2. 協助社政單位後續追蹤。</p>	<p>時亦同，並將調查結果每月上傳獄政系統。</p> <p>對於出校一年內的學生，由班級導師每月以電話追蹤學生出校後情形，以瞭解其出校後的就學、就業、服役、再犯…等情況，並由輔導處社工師將學生後追情形每月登載於獄政系統。</p> <p>學生期滿(或提名)前 3 個月與出校當日，輔導教師透過獄政管理資訊系統介接個案評估(報到)單至衛福部保護司，內容包含個案特性及輔導摘要、離校之各項需求評估，以利社政單位辦理學生出校後之追蹤輔導相關事宜。</p>		
		<p>(五) 妨害性自主業務</p>	<p>1. 性侵害犯罪感化教育學生處遇實施計畫。</p>	<p>(1) 成立治療(輔導)評估小組暨治療(輔導)評估會議；由秘書擔任主席，邀請犯罪防治相關專家學者、精神科醫師、心理師、社工師、保護官、輔導處主任、醫護室主任及學務處主任擔任委員。針對法院認為有接受強制身心治療或輔導教育必要者，決定個案結案之決議與提報是否接受社區處遇之決議等，並依決議進行轉介通報，同時函文副知個案所屬</p>		

			<p>法院。</p> <p>(2) 非屬法院認有必要或犯性騷擾防治法第 25 條者，由校內專業輔導人員、地方法院、縣(市)政府主管機關社工，加強性侵害防治相關處遇課程，以提升學生自控能力，課程內容為法治教育、正確性知識、性侵害防治教育、性別關係、性別平權教育、社交技巧訓練、情緒障礙與情緒管理、問題解決技巧、壓力因應與溝通表達、人際關係與溝通、自我肯定與衝突處理、自我探索與生涯探索及職業生涯規劃等課程。</p> <p>(3) 為防制兒童及少年遭受性剝削，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51 條等相關規定，將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行為人之入、出矯正機關通報作業。倘若本校學生於在校期間，收到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所作之裁定公文，仍將依法辦理相關通報程序。</p>	
		(六) 自殺防治	<p>1. 矯正署自殺防治計畫 2.0。</p> <p>(1) 每位學生入校後，由新生班輔導教師以簡式健康量表進行</p>	

	業務	<p>初篩，並依據矯正署自殺防治計畫 2.0 辦理後續列管事宜。</p> <p>(2) 每月召開自殺防治評估會議，於會議中討論列管學生生活適應、自殺防治處遇等情形，由學務處、醫護室、警衛隊、輔導教師、導師、教導員及專業輔導人員進行檢視與討論，並學生依狀況訂定個別化處遇措施，且每年定期辦理教職員與學生自殺防治宣導課程。</p> <p>(3) 列管學生皆由輔導教師開案輔導，另校內亦有三級轉介機制，經評估學生若有需求，將由輔導教師轉介心理師或社工師開案進一步處遇。</p> <p>2. 自殺防治通報。</p> <p>若學生發生自殺情事或相關人員得知學生有自殺企圖(即實際行為或詳細計畫及預告)、3 個月內自殺史等情形，均由承辦人或當日值勤人員至衛生福利部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線上通報作業，並立即知會學務處承辦人進行重大事件通報。</p>		
(七)	辦理特殊	1. 賡續推動特殊教育教學。	(1) 本校目前無特教組編制，特教相關業務由特教教師兼任業	

		<p>教育 教學</p>		<p>務承辦人，積極爭取增列其編製落實行政業務之執行。</p> <p>(2) 為強化本校教職員及管教人員的特殊教育知能，安排於上半年及下半年各舉辦一場次「北區特教研習」，並發函邀請臺北少年觀護所、桃園少年觀護所、基隆少年觀護所、宜蘭少年觀護所及花蓮少年觀護所派員參加。</p> <p>(3) 針對校內特殊需求學生所提供之特殊教育服務：</p> <p>辦理校內會議</p> <p>①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落實推動校內特殊教育工作，依會議決議辦理各項議案。</p> <p>② 課程發展委員會：特教教師評估新學期擬開設之課程內容，送交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後，於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備查。</p> <p>③ 個別化教育計畫(IEP)會議：於期初期末召開會議，進行擬定與檢討，並依法邀請學校行政人員、普通班教師、家長及學生本人出席，另依據本校實務需求</p>		
--	--	------------------	--	--	--	--

				<p>亦邀請教導員、輔導教師及相關專業人員一同與會。</p> <p>④ 個案會議：如學生在校適應有顯著困難，需連結各資源共同合作，得召開個案會議邀集相關人員出席討論。</p> <p>(4) 提報鑑定：每學年兩梯次提報鑑定時程。</p> <p>① 確認生：鑑定證明已過期效者，提報為重新鑑定個案；於本校就讀學籍為高一下者，提報為跨階段之重新鑑定個案。</p> <p>② 疑似生：鑑定證明已過期效者及校內經轉介特教服務之個案，提報為新鑑定新個案。</p> <p>(5) 個別化教育計畫：</p> <p>① 針對每位(含確認生及疑似生)特殊需求學生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p> <p>② 每學期至少檢討一次 IEP 計畫，另依法規及內容提供轉銜服務，並於特教通報網內確實完成接收及異動之作業。</p> <p>(6) 轉銜及輔導：</p> <p>① 針對特殊需求學生學業學習及生</p>	
--	--	--	--	---	--

			<p>活適應等狀況，提供適當之服務，另視情況申請特教相關專業團隊服務之資源。</p> <p>②針對本校學生進出校時間變動性高之特性，動態評估其生涯規劃，以利出校後能順利銜接就學、就業或轉單位執行生活。</p> <p>③針對特殊需求學生，本校於是類學生出校前一學期召開轉銜會議，系統人員共同討論學生出校規劃與準備，協助學生復歸社會。</p>	<p>學生新收來校即由家醫科醫師實施健康檢查，發現有精神疾病或病史者即安排精神科醫師診察評估，需要時戒護外醫轉介兒少精神專科醫師。學生於出校前皆再次安排健康檢查，懼有重大傷病或傳染病、精神疾病等，則循通報機制轉知相關衛生主管機關及學生家屬或安置機構。由合約之醫事檢驗所對新收學生實施梅毒血清檢驗、愛滋病病毒抗體篩檢及洽請劍橋診所(北區聯合招標)來校辦理新收學生及年</p>	
	九. 醫護業務	(一) 衛生保健	1. 實施新生健康檢查及出校學生健康檢查，並辦理梅毒血清、愛滋病毒抗體篩檢及胸部X光檢查，以利早期發現疾病及早期治療。		

			<p>度胸部 X 光檢查，凡發現有問題者即予追蹤治療，並隨時配合學務處對學生及新收學生實施尿液不定期檢查。</p> <p>2. 實施新收收容學生及每季全校收容學生皮膚篩檢。</p> <p>3. 辦理一般門診業務，及牙科門診，以利學生疾病診療。並依病情狀況予以保外醫治。</p>	<p>學生新收來校、借提返校即安排醫師進行皮膚病篩檢針對傳染性皮膚病(疥瘡)儘速安排診療、用藥治療、隔離及回診追蹤等照護，另每季由醫師進行在校收容學生全面進行皮膚病篩檢，針對篩檢結果給予妥適照料，期降低皮膚傳染病及維護收容學生身體健康。</p> <p>本校實施健保醫療門診，由栢麗恆全人診所、范姜皮膚科診所、尚語身心診所及尚恩牙科診所蒞校替學生診療，維護學生衛生醫療照護。遇有學生重、急病或限於設備無法為適當醫治者，即予戒送鄰近醫院醫治，或依病情狀況予以保外醫治，及依「受刑人保外醫治審核基準及管理辦法」等規定，落實察看及督導管理如下:本校學生保外醫治期間，應按月至少派員察看一次；其屆展延前一個月內應指派醫事人員察看。訪察人員訪視時，應就其健康、就醫或照</p>	
--	--	--	--	--	--

			<p>護、居住、生活狀況等情形提出報告，並提供醫院診斷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保外醫治學生出監前，應告知其保外醫治期間應遵守事項，並作成紀錄使其簽名；前項學生屬意識不清時，得將前項應遵守事項告知其保證人，並作成紀錄使其簽名。保外醫治學生違反應遵守事項者，應先以書面命其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得報請矯正署廢止其保外醫治核准。保外醫治期間屆滿、經廢止保外醫治、病況已治癒或改善時，本校應指定七日以上之期日，以書面通知學生至指定之法院報到返校執行；未依前條規定，於指定之期日至法院報到者，法院應即通知本校；本校接獲前項之通知，或知悉前項情事時，應檢具相關資料送請法官依規定辦理傳喚、拘提或通緝。</p> <p>4. 加強督導環境衛生維護，並按時實施環境消毒。</p> <p>5. 定期辦理學生個人衛生、愛滋病</p>	<p>經常督導各班級確實清掃環境，維護內務環境整潔，並派員對教、寢室四周實施不定時噴灑殺蟲劑，以確保生活環境衛生。</p> <p>(1) 洽請衛生醫療專業人員，來校辦理學生</p>	
--	--	--	--	--	--

		<p>防治等教育訓練，灌輸衛生常識，促進學生身心健康。</p>	<p>個人衛生教育(傳染病預防、皮膚病防治、個人衛生、CPR+AED、急救止血訓練等)及愛滋病防治等方面常識，對學生健康習慣養成助益甚大。</p> <p>(2)愛滋病及性傳染病防治衛教宣導課程訂定教學目標、講師背景、選用教材原因及內容、課程教法、評量方式、授課時數及人次等辦理情形並作成紀錄以備查考。</p> <p>(3)為增加學生自主健康管理知能，定期舉辦皮膚病防治、環境清潔、身心科疾病用藥宣導、運動傷害預防及學生個別疾病(如糖尿病、高血壓、癲癇)之衛生教育宣導，期學生能養成良好自主健康管理習慣。</p>		
		<p>6. 賡續辦理法務部矯正署 111 年 10 月 14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106003750 號函，健康監獄推動及實踐計畫。</p>	<p>(1)皮膚病防治—疥瘡針對新收、借提返校、密切接觸者及每季進行皮膚篩檢，進行學生及同仁疥瘡防治衛教宣導，另依本校感染管制計畫內之傳染性皮膚病(疥瘡)防治進行相關防治及衛教作為。</p> <p>(2)皮膚病防治—濕疹及接觸性皮膚炎依</p>		

			<p>本校皮膚病防治(濕疹及接觸性皮膚炎)及衛教規劃報告持續進行防治計畫,如學生及同仁之皮膚病濕疹及接觸性皮膚炎相關衛教宣導。</p>	
		<p>7. 嚴重情緒行為學生精神醫療就醫早期介入計畫</p>	<p>經健保承作醫院身心科(精神科)醫師診療後認有需轉介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或心理師、專業輔導老師輔導者,即安排轉介。</p>	
		<p>8. 辦理機關同仁之急救及衛生教育訓練。</p>	<p>(1)延聘專業講師或利用勤前教育時向同仁宣導有關急救的知能。</p> <p>(2)並將相關議題列入同仁常年教育之訓練課程中。</p> <p>(3)加強宣導同仁法務部矯正署於 113 年 12 月 6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306005720 號函檢送之檢討報告及各項如請願及藥品送入等規定並於夜間、例假日及未開診時段遇有學生身體不適,應依法務部矯正署 112 年 5 月 23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206002430 號函頒矯正機關收容人戒護外醫流程圖及緊急外醫檢視表進行檢視及觀察,適時戒護外醫並確實紀錄</p>	

			<p>9. 辦理尿液採驗作業</p>	<p>留存。</p> <p>(1) 依照「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及「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辦理特定人員尿液採驗作業要點」辦理尿液採驗作業。</p> <p>(2) 針對採驗之尿液檢體皆確實檢驗，並設有內部控制及標準作業流程。</p> <p>(3) 依矯正署 112 年 6 月 28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206003300 號函計達，辦理「尿液盲績效監測檢體」送驗作業。</p>	
		(二) 感染管制實施計畫	<p>配合疾病管制署進行之感染管制措施查核。</p>	<p>(1) 依法務部矯正署 114 年 1 月 24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301999560 號函、長期照護矯正機關(構)與場所執行感染管制措施及查核辦法及衛生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p> <p>(2) 本校 114 年度「員工感染管制教育訓練課程」聘請專業講師，來校授課，參與研習對象為全校同仁，課後並得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p> <p>(3) 檢視本校感染管制計畫每年修訂 1 次並依疫情狀況適時修正。</p>	

十. 檔案管理	(一) 強化檔案管理	<p>1. 檔案入庫保管。</p> <p>2. 檔案開放應用。</p> <p>3. 檔案銷毀作業。</p>	<p>(4)為防治肺結核，每年請衛生局協助入校辦理員工胸部 X 光檢查。</p> <p>為統一機關檔案點收作業，提昇檔案管理效能，歸檔案件及借調檔案確實依機關檔案點收作業要點及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規定辦理。</p> <p>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46 條、政府資訊公開法、檔案法第 17-21 條暨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第 21 章規定，訂定本校檔案開放應用要點，民眾或機關團體得依該要點申請應用本校檔案。</p> <p>依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規定辦理檔案銷毀作業，每年至少辦理 1 次。</p>	
十一. 財產管理	(一) 強化財產管理	加強國有財產產籍管理。	賡續辦理國有財產增減、移動、報廢、拍賣及保管工作，落實國有財產之運用及管理。	
十二. 少年給養	(一) 注重學生膳食	1. 改善學生膳食。	(1)為使學生安心努力向學，對其日常伙食不斷積極改善，學生伙食業務，遴派專人辦理，並聘請專業營養師進行審查。另運用餽水廚餘販售所	

			<p>得，作為改善學生伙食之用，且設有膳食改進小組，每月由秘書召開會議，由學生代表及相關人員共同參加，針對伙食提出檢討及建言，以提昇伙食品質。副食品每半年由臺北監獄、八德外役監獄與本校辦理聯合招標，藉由聯合採購，以期運用有限經費，創造出最大效益。</p> <p>(2) 炊場設專責人員，每月由主計室、政風室會同承辦人員辦理主副食盤點，並設簿登記。</p> <p>2. 提昇炊場安全設施。</p> <p>3. 主動實施副食品之抽檢送驗。</p> <p>4. 推動廚餘減量及去化措施。</p>	<p>(1) 炊場嚴格管制門禁，紗窗、紗門保持完好。</p> <p>(2) 定時定期清洗消毒，以維整潔衛生。</p> <p>定期(每半年一次)、不定期(每年一次)主動實施副食品之抽檢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檢驗，以維護副食品品質安全。</p> <p>為因應非洲豬瘟疫情，除從源頭端進行食材減量外，並於「膳食會議」宣導均衡飲食，惜食觀念，避免學生浪費食物，另購置廚餘機，落</p>	
--	--	--	--	---	--

		(二) 維護飲用水衛生	飲用水定期保養更換。	實辦理廚餘減量及去化措施。 飲用水均經過濾煮沸處理，並每季定期進行飲用水水質檢測、定期汰換飲水機濾芯及每年定期清洗水塔。		
		(三) 加強消防設施。	蓄水池、消防砂、幫浦、滅火器、消防器材定期保養。	(1) 消防水池保持滿水備用，滅火器每月定期檢視外觀完整及壓力指示針。 (2) 消防幫浦定期發動測試，並加強同仁操作技巧。 (3) 每週發動緊急發電機，每月委託廠商定期保養，確保運作正常。 (4) 每季與委外專業廠商檢查消防安全設備，確保運作正常。		
貳. 矯正業務設備費	設備及投資	(一) 設備及投資	1. 編列矯正業務設備及投資經費。 2. 統籌分配款預計執行項目。 3. 工程規劃。	114 年度編列矯正業務設備及投資經費 2,183 千元，羅列如下： (1) 戒護安全、技訓教學及接見等設備費 1,126 千元。 (2) 零星設備費 1,057 千元。 為提升本校戒護安全，有關校園告警系統汰換更新之相關規劃及採購事宜，預計於 114 年 11 月底完竣。 (1) 為改善學生授課品質與更新學校之教	法務部(矯正署)預算 2,183	

				<p>學設施，進行校內簡報室更新為多功能教室裝修暨相關延伸工程事宜，預計於114年7月中旬驗收竣工。</p> <p>(2)為增益本校其他生活區內學生與教導人員之生活管理及環境安全，續行第三生活區及第四生活區之浴廁整修事宜，預計114年11月中旬驗收竣工。</p>	
--	--	--	--	---	--